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子種

王雲五主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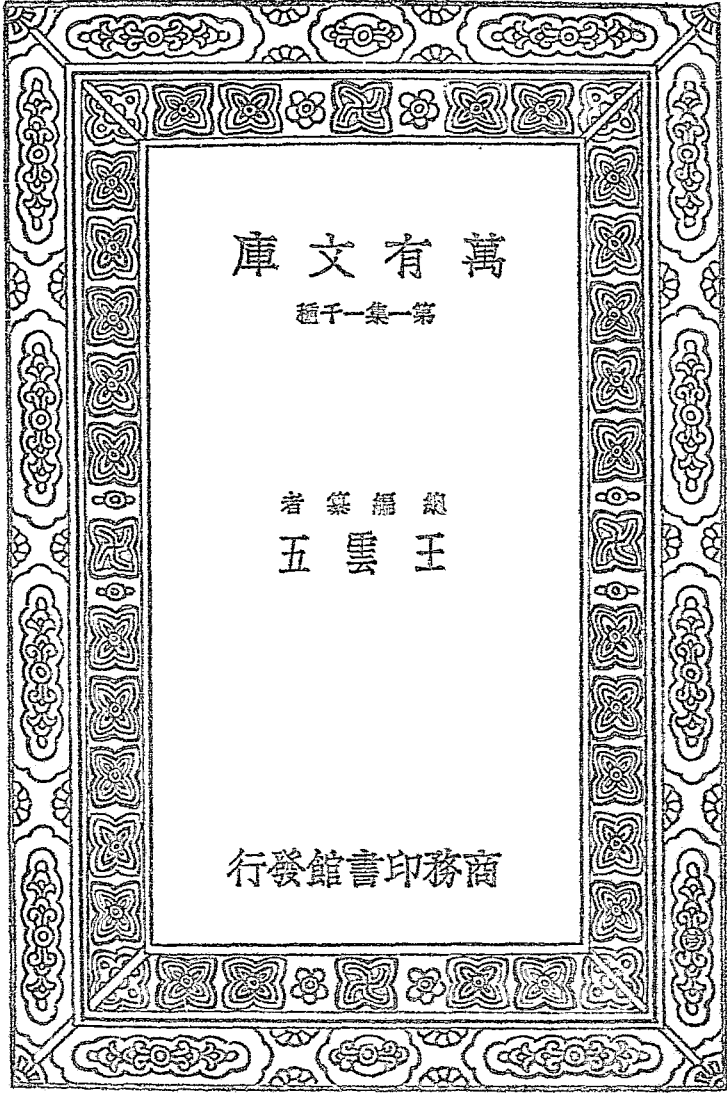
民殖

阮湘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00000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子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039083



民 殖

著 湘 阮

書 叢 小 科 百

# 殖民

##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殖民殖民地和殖民政策底意義·····	七
第三章 殖民地底分類·····	八
第一節 殖民地形式上的分類·····	九
(一)單純殖民地	
(二)殖民的保護地	
(三)租借地	
(四)國際的委任統治地(附)	
勢力範圍	
第二節 殖民地實質上的分類·····	一九
(甲)原始生產殖民地——(一)移住殖民地	
(二)放資殖民地	

(乙)根據殖民地——(一)商業殖民地 (二)軍事殖民地

第四章 近世各國殖民的活動底原因……………二五

第一節 人口底增加……………二五

第二節 資本底充實……………二七

第三節 通商底擴張……………二九

第四節 交通底發達……………三一

第五節 宗教底弘布……………三二

第六節 探險精神底發露……………三三

第五章 殖民地領有底目的……………三六

第一節 食料和原料生產地底增加……………三七

第二節 放資範圍底擴張……………三九

第三節 勞動效率底增進……………四一

第四節	特殊生產物底供給·····	四三
第五節	通商利權底確保·····	四四
第六章	殖民地底統治·····	四九
第一節	關於殖民地統治的主義·····	四九
第二節	殖民地統治底機關·····	五二
第三節	殖民地統治底形式·····	五五
(一)	保護統治	
(二)	特許統治	
(三)	直接統治	
(四)	自治統治	

# 殖民

## 第一章 緒論

人類底歷史，由另一方面觀察，也可以說他是一部移民的活動底歷史。古代底文明，在東洋方面說，發源於黃河流域，漸次傳播於東南，以至日本；在西洋方面說，發源於亞細亞和阿非利加沿岸，漸次西遷北進，以達歐洲諸國；這都是歷史家所公認的事情。然而，太凡文化移動底反面，都常常帶着人類底移民的活動底影子。我漢民族底文明，由黃河上游，佔領東亞大陸底全部。西洋古代埃及和羅馬底文明，扶植勢力於地中海沿岸；到了中世，阿拉伯文明，起而代之，伸張勢力於東西兩方；到了近世，因新大陸和印度航路的發見，世界各地，都受了歐洲文明底感化。然而，這些文化的移動，要而言之，就是文明國民底移民的活動，換句話說，就是他們對外發展的結果。如果說，人類底

理想，是在文化生活底實現和普及，以從事殖民的活動爲成就這個目的的一個手段；那末，說殖民史的大半就是人類底文化發展底歷史，有何不可？

照上面所說，自上古以至近世，文明國民底殖民的活動，確是對於文化底普及，貢獻很大。可是在近世中，我漢民族的精神，雖說還未變更；而西洋各國國民從事於殖民的活動的目的，卻以經濟上的利益爲主了。其結果，往往以殖民問題爲動機，開國際紛爭之端，從前對於文化底普及有所貢獻的殖民的活動，近時反有變成阻止文化普及的東西的傾向了。而這種傾向最顯著的，乃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在歐洲舊大陸說起來，就是在意大利和德意志底統一事業完成之後；在新大陸說起來，就是在北美合衆國，一面固守門羅主義，排斥別國底勢力於美洲大陸之外，一面自己積極的從事於殖民的活動之後。

至於十九世紀中葉以前，歐洲諸國，雖在國土以外擁有廣大的領土，然而卻不去作永久的政治上和經濟上的經營；其原因，大別起來，約有兩種：

第一的原因，是因爲近世以來，一直到十九世紀中葉止，各國政治上和經濟上諸般底施設，都



是以對內的開發和整理爲主；所以海外雖有廣大的領土，卻大抵沒有閒空去作永久的經營。第二的原因，就是在那個時候，英吉利和法蘭西兩大強國底政治上和產業上革命底結果。從來國家的干涉主義或統一主義的思想，漸漸失勢，自由主義的思想，勃然興起。當時亞丹斯密（Adam Smith）一派底經濟學底時代思潮，恰好得着這種援助，結局就現出一個自由主義底全盛時代，產生該主義的英國，乃排除一切干涉的統一政策，以自治自由爲施政的根本主義，因此對於殖民地也把這種主義，拿來適用；以爲母國對於殖民地頂好的政策，在乎務必使殖民地趕快作進爲國家的生活的準備，所以與其出乎干涉主義，不如獎勵自治主義，使以友誼去維持相互底關係。十九世紀中葉的時代，不獨英國人都預想着殖民地將來終有獨立底時機，因此對於新的領土擴張很是躊躇；就是法國的學者，也說殖民地好像果實一樣，成熟了的時候，一定會離開母樹。照這樣看來，當時一般國民對於殖民地的觀念，一句話管總，可以說是都想慫恿他獨立罷了。

可是到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因歐洲諸國形勢的變遷，上面所說的那種思想，發生了很大的變化，尤其是以意大利底統一和德意志帝國底建設作了一個大大轉機。從來專心弄對內問題的諸

國，那時卻一面有把國民底注意，轉到外面，以避對內的紛爭，以鞏固國家的基礎的必要；一面因國運底隆盛，人口也增加起來了，產業也進步起來了，愈加促進對外的活動；於是乎世界的發展主義或帝國主義的政策，就一天一天的勃興起來了。像這種國情的變化，與前此底自由主義的思想自然冰炭不能相容；何以故呢？歐洲諸國底形勢，既已這樣變化，如果還固守着自由主義，本國殖民地除讓別國奪去以外，別無辦法。所以從來德惠殖民地獨立的學者們，也不能不拋棄他們的主張；而法國底殖民論者魯羅阿波留（Leroy-Beaulieu）氏竟公然倡言：『保有殖民地最多的國家，就是世界上的強國，今天縱不這樣，明天一定會這樣的。』

現在且把十九世紀中葉以後歐洲諸國殖民活動底大勢，簡單地說說罷。

英國把對於從前所領有的南北大西洋，東西兩印度，坎拿大和南洋等處的殖民地的關係，使他愈加親密鞏固起來；此外又於澳洲和阿非利加建設有力的大殖民地，以確保他爲世界最大殖民國底地位。

法蘭西，自從拿破崙底大陸統一政策失敗，一時喪失了殖民地底大部分；然而到十九世紀中

業以後，再又開始殖民的活動了。尤其是，乘著德意志還未著手海外發展的時機，趕緊在亞細亞、阿非利加和南洋方面，擴張殖民地，因此投下了鉅大的國費。國民方面，又因想把普法戰爭底結果在歐洲失掉了的國威，在海外恢復起來；所以很爲努力，卒竟讓他占了今日世界第二殖民國底地位。

德意志，當建國之初，雖說一部分論者中間，竭力主張殖民的發展之必要；因爲畢斯馬克以儘先發達國內產業充實國家底力量爲急務，所以最初的時候，對於殖民事業，不大注意。可是，到了十九世紀之末，海外移住者底數目，陡然增加，很有保護的必要，因此決定取得殖民的方針；從一千八百八十四年著手實行領有西南阿非利加以來，或於阿非利加東西沿岸，或於南洋和中國方面，伸張他底勢力。

俄羅斯，雖是多年就抱有擴張領土的希望，因人口底增加，早已漸漸進行；而到了十九世紀中葉，受了各國殖民的活動底刺戟，也或向中央亞細亞或中國方面急激地突進起來了。不過各國都是向海外發展，而俄羅斯卻是專於侵略鄰近的亞細亞大陸，形態上稍爲有點不同罷了。

此外荷蘭就益發盡力於保持他從來在東印度所領有殖民地底安全；葡萄牙、意大利和比利

時等國，也都在阿非利加取得了相當的殖民地。

像這樣，過去半世紀間，歐洲各國殖民的活動，風起雲湧地遍於世界，實在很有可驚的地方。總而言之，近世底殖民事業，把他由政治上觀察，就是由國家的干涉主義，經過自由主義，而歸結到國家的統一主義的時代；由經濟上觀察，就是由母國本位主義，經過殖民地本位主義，以到今日的相互利益主義了。

## 第二章 殖民殖民地 and 殖民政策底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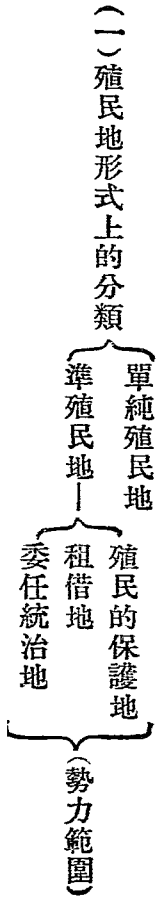
在本國原有國土外的領土上，作移住的，放資的或根據的發展，叫做殖民。這種土地，叫做殖民地，國家或公私團體，當經營殖民地的時候，對於那個土地和那個土地上底住民，所行的政治上，法律上和 cultura 上的一切政策，叫做殖民政策。

照上面所說殖民底意義，可以看出殖民底兩個必要條件：一個就是，在本土以外的領土上，換句話說，就是在本土以外行使本國主權的土地上；一個就是，作移住的，放資的或根據的發展。而第一個條件，尤其特別注重。如果移住地對於本國，只有社會的或經濟的關係，沒有政治上的從屬關係，換句話說，不在本國主權之下；這只可叫做移民，不能叫做殖民。比方，現今北美合衆國內，雖有多數由外國移來的住民，卻不能說各國在那裏建設了殖民地，因為各國的主權不能在那裏行使的緣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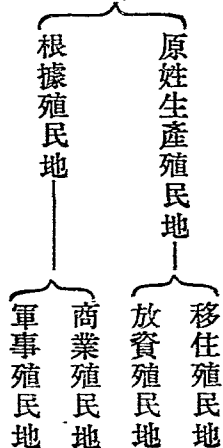
### 第三章 殖民地底分類

殖民地底分類，在殖民政策諸問題底研究上，有重大的關係。由他底分類，一則可以表明各殖民地底在政治上和經濟上的地位，一則可以為決定母國對殖民地的政策的基礎；所以殖民地分類底研究，不可忽略。

殖民地底分類，因觀察點底不同，有種種的分法。現在且把國家在原有國土外保有土地的形式，和本國國民在該地域內的殖民的活動底特徵，為標準；採取兩種分類法：一為形式上的分類法，二為實質上的分類法；先行列表，然後再分節說明於後。



(二) 殖民地實質上的分類



第一節 殖民地形式上的分類

大凡國家在原有國土以外保有土地的形式，未必常常一樣；現在以那些形式為基礎，可把殖民的地域分為單純殖民地和準殖民地兩種；而準殖民地，又可分為殖民的保護地，租借地，委任統治地，三種。

(一) 單純殖民地 所謂單純殖民地者，是說國家在原有國土以外所領有，在國法上不與原有國土同一待遇，另依特別形式去統治的土地。這裏所說的原有國土，是指某國家固有的土地；那種土地，在國法上明白規定了的固不待言，就是沒有明白規定的，也可由該國歷史的沿革，社會的

組織和住民底一般文化的生活去推想，把他決定。比方從前俄國帝政時代底殖民，和別的歐洲諸國大不相同：他在海外沒有殖民地，僅僅在國境接近的地方逐漸蠶食，把國境延長。驟然一看，他原有的國土和殖民地兩者底區別，似乎不能明瞭；然而一想到那歷史的沿革和社會的事情等等底差異，無論何人都會把所謂歐羅巴俄羅斯作為俄羅斯原有的國土。而殖民地，就是指的在這種原有國土外所領有，國法上不把他與原有國土同樣待遇，而用特別方法去統治的地方，不過有件應該注意的事：就是，雖說國家在原有國土外從新領有土地，並且用特別方法去統治他；如果在國法上明白規定為原有國土底一部分的時候，那就不能叫他做殖民地了。何以故呢？因為這種時候，不過是在一國內底一地方，為着特別的必要上，行特別的統治罷了；並不是原有國土外另外的土地。比方俄羅斯帝國時代對於芬蘭的關係，就是這樣；因為憲法上已經明白規定芬蘭為構成俄羅斯帝國底不可分離的一部分的緣故。

原有國土，與國際法上所謂領土或版圖大有分別：國際法上所謂領土或版圖，是指一國底領土主權或對地主權所行的全領域，在殖民政策上，包括所謂母國（即原有國土）和殖民地兩者



底全體。一國底領土或版圖，有的由原有國土即固有的一體而成，有的雖包含殖民地，而在國際法上，仍然總括起來，叫做領土或版圖，那成立狀態的如何，是不管的。

(二) 殖民的保護地 由國法和國際法上觀察的殖民地底地位，雖是比較的簡單；而保護地租借地和委任統治地，卻有許多錯綜的問題，縱在實際上差不多和殖民地沒有不同的樣子，而在法理上卻有不少的疑問；就是把他從歷史上所載的保護關係發生的原因研究起來，也大概可分保護關係底成立爲四種情形：

第一，某國家雖是擁有完全的主權，卻因國力微弱，很難在列強中間維持獨立；某強國爲保持勢力均衡的緣故，出來擁護他，卻不侵害他底獨立自主之權；像意大利對於三馬力諾（Somali-land），美國對於古巴，都屬於這一種情形。

第二，某國雖是有完全的主權，卻因自己缺乏行使的能力，於是與他利害最深的強國代替來行使他底主權底一部。這種情形，與第一種情形不同的地方，就在保護國把弱國底主權底一部，尤其是外交權和軍事權等，代替行使；有時候連財政權也代替行使。從前法國對於馬達加斯加和日

本對於韓國的關係，和現在法國對於突尼斯的關係，都屬於這一種情形。

第三，強國在事實上把弱國底主權已經完全收在手裏，然因政略上的關係，使從來的君主擁有虛位，在強國指揮之下，執行行政務。像英國對於印度土民底王國的關係，屬於這種情形。

第四，強國對於沒有國家組織的野蠻地方，最初在保護名目之下，扶持自己的勢力，打算漸次收為自國底領土。歐洲諸國對於阿非利加內地蠻族棲息地的保護關係，都屬於這種情形。

以上四種保護關係中，第一種情形，因為是想保持各國間底勢力均衡，纔去保護，所以若是這種均衡不因戰爭或別的突發的事變而破壞，當然不會發生殖民政策上的問題。至於第二種第三種和第四種情形，卻與這相反，遲早總會變成殖民地，受保護國底支配；不過由政治上種種的關係，保護國多把他們作為保護地，放在自國勢力之下；所以在殖民政策上占有重要地位的，除單純殖民地之外，就要算這種保護地了；這三種保護地，總括起來，就叫做『殖民的保護地。』

總而言之，一國或一地方——還沒有國家的組織的野蠻地方——對於別的強國，立於從屬的關係，外交和軍事，固不待言，就是內政上，也受該強國底保護，該強國底勢力，因此漸漸扶持起來；

這種土地，在殖民政策上，叫做殖民的保護地。

殖民的保護地對於保護國的權利義務關係，雖因時因地，不是一致；然而如果沒有特別的事，通常可以看出下列幾種底共同關係。

一，殖民的保護地，與保護國以外的別國不能直接有外交上的交涉，因此沒有宣戰講和的權利。

二，殖民的保護地內行政機關，和法律習慣制度等等，務必保存着；不過把與保護國底利益不相容的處所，加以變更罷了。

三，殖民的保護地中，設有保護國底代表者；雖以掌理外政為主，有時候關於內政，尤其是關於財政上，代表者有一種大的勢力。

四，殖民的保護地底軍隊編成，須受保護國底指揮；因此保護國對於外來的敵人，有防衛保護地的義務。

五，殖民的保護地，於必要的時候，財政上受保護國底援助。

殖民的保護地，照上面所說，他雖是受着別國底保護，然而他自己底存在，還沒有喪失；所以從理論上說，保護國不能把本國底殖民地統治機關掌管對於這種地方的政務。可是，在實際上，如果那殖民的保護地底狀態，與殖民地沒有大差異的時候，也有用殖民地統治機關來統轄的；比方，安南東蒲塞（Cambodia）等，因為是法國底殖民的保護地，所以對於這些地方的政務，本應該同對於立在同一關係的突尼斯的政務一樣屬外交部所管；可是，法國政府，便宜上把他歸到殖民部底管轄；這是一個顯著的實例。

殖民的保護地，漸次發達起來，變成國際法上的一個完全的主體，這種事情，很不易有；大多數是服從於保護國底主權之下，變成他底一個殖民地；所以一般的講起來，保護權底設定，也可稱為領土擴張底一個階級。可是，因為有這種傾向，馬上就斷定殖民的保護地將來一定會成為殖民地，這也是不對的。何以故呢？因為在保護關係之下的時候，保護國底財政上的負擔和政治上的責成，比較的輕些；如果一旦成了殖民地，母國就不可不自己出來負荷這些重擔子底全部。而且因為從殖民的保護地方面觀察，住民們，也當然覺得，與其作為殖民地受人支配，不如在保護名目之下繼

續維持從來的狀態爲好。有這兩種原因，所以在保護國方面講，與其把他作爲殖民地，不如仍然作爲殖民的保護地比較有利些。這種事情，往往有的；現今諸殖民國，對於在實質上與殖民地毫無差異的地方，形式上還作爲殖民的保護地，也就是這個緣故。

(三)租借地 所謂租借地者，是指的某國根據條約，借受他國領土底一部分，而使本國底統治機關去統治的地域。至於借受底期間，雖是有長有短，而在租借期內，租借國底主權既能行使，貸與國對於該地域的主權，因此大受限制；租借國在這地域內作種種預備將來發展的設施，事實上與租借國新於原有國土外領有的土地差不多立於同一的關係之下，貸與國底主權，在這期間內，雖有也像沒得一樣；所以租借地也可叫做一種準殖民地，所以竟然有一種公法學家，簡直說租借不過是領土割讓的一種。可是，條約上的租借，同領土底割讓，在法理上并不是同一的東西；就是在實際上，因爲租借地底移轉，須經貸與國的同意，——旅順大連底租借由俄國移轉到日本的時候，曾經以須經中國底同意爲條件；——足見原來的租借，不是割讓，不過在租借期間內，因條約上的關係，貸與國對於租借地，無論平時戰時，不能行使他底主權罷了。所以把租借地不放在單純殖民

地內面，而把他同前述的保護的殖民地一樣歸到準殖民地裏。

(四)國際的委任統治地 所謂國際的委任統治地者，是指某國受着國際團體的委任，由本國底統治機關，以特別的方法去統治他原有國土外的地域。比方，這回世界大戰的結果，由巴黎和會，把德國在南洋的領土，分別委任英日等國，以各本國底主權去統治，就是屬於這種。委任統治地，在事實上，實與殖民地毫無區別；不過在法理上，於統治權上加以一層委任的關係；那末，與單純殖民地，就不免有不同的地方了。而且國際團體當時之所以委某國，不過是因一時的便利起見，日後國際形勢發生了變遷的時候，又可改委別國統治，所以也把他列在準殖民地裏面。

(附)勢力範圍 殖民地形式上的分類，上面已經說過了；但尚有應該附帶說明的，就是所謂勢力範圍，由殖民政策上觀察起來，實處於何等地位。大凡某國想在某地方扶植本國底勢力的時候，於爲實力上的先占之前，把他希望將來收該地方爲本國底先占地或保護地的意思，通告他國，或是單獨宣言，以免於同一地域內與他國發生勢力底衝突，這種地域，普通叫做勢力範圍。可是，殖民政策上的所謂勢力範圍底意義，比這種意思，卻稍爲加有一種限制：不單是指的空空泛泛地表

示了將來作爲本國底先占地或保護地的希望的那種地域而言，是指這種將來的先占地或保護地接近於現在本國底勢力所及的殖民地或準殖民地而存在的情形而言，這種意義的勢力範圍，在國際法上屬於『背後地』(hinterland)底一種。

(註) 從前所謂『背後地主義』曾經風行一時，這主義底意思，就是說：『先占了沿岸底一個地方的時候，那先占的效力，當然及於背後地。』至關於土地占領，設定一種準則，乃是比較的近代底事情；往時只要做了一種形式的行爲就够了。比方，英國於一千四百九十六年的時候，色巴斯天喀波特 (Sebastian Cabot) 因爲他從他坐的船上曾經望見北美洲沿岸底一部分，他就說他發見了該大陸底全部，竟然出來主張英國底先占；又西班牙國底占領南美洲，也是依着形式的行爲在該地方插了該國底國旗，就宣言他底先占。然而到後來歐洲列國間競爭取得殖民地的時代，這種『背後地主義』底實行，在非洲成了釀成各國紛爭的原因；所以，都感覺有設定關於土地占領的準則底必要，一千八百八十五年，就制定了一個什麼剛果條約；據該條約，凡從新占領土地

或是設定保護權的時候，當通告各國，如果僅用單純的形式，的占領行爲，沒有使人確認爲先占的效力。

勢力範圍底性質，既是這樣，那末，這種地域，不能與前面所講的殖民地或準殖民地同樣看待，自然可以明白了；就是，勢力範圍底設定，不過僅僅以將來造成殖民地或準殖民地的目的，對於某地域，做了一種國際法上必要的準備行爲罷了。勢力範圍，因爲不特沒有構成一國底領土，而且并不是殖民的保護地或租借地底一種；所以不能積極地設統治機關去統治他，不過能消極地排斥他國底政治勢力進到該地域裏面去罷了。可是，如果想維持該地域內底公安，保障住民底生命財產等等底安全，僅僅用這種排他的權利（*jus excludendi alium*），到底不能完全達到目的；所以，早晚對於該地域會發生積極干涉的必要；其結果，首先把他變成殖民的保護地，然後漸漸變成殖民地，使他加入到本國的版圖，這是普通的順序。那各國在非洲的殖民地，就是一個最好的適例。可是，從殖民政策上看起來，勢力範圍這個東西，雖說從前對於一國底殖民的膨脹曾經有過最重大的關係，而到了近代，這種重要底程度，卻漸漸地減少了；這是因爲現在地球上凡可以利用的土地



底大部分，差不多都爲各國所分有了，能用勢力範圍來互競主權擴張的餘地，已經很少的緣故。

最後，關於勢力範圍這個名詞，還有件應該注意的事情，就是從來有時候把他以極其泛漠的意義，拿來使用。比方，在亞細亞各國的勢力範圍，往往不過由列強任意地自定範圍去這樣稱呼就是了，大抵沒有經關係諸國底公認的；最甚的，就如在我們中國版圖內面，各國屢屢設了一種什麼勢力範圍，——這種情形，與其說是勢力範圍，不如說是利益範圍到還名實相副，——彼此互相排斥他國底勢力。可是，把構成一國領土一部分的土地活活地作爲先占底目的物，這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於他國底領土內如果想設定前面所講的意義的勢力範圍，這不能不說是對於那國底領土主權的一大侮辱。

## 第二節 殖民地實質上的分類

殖民地實質上的分類，依從來學者底主張，原是諸說不一；可是，依吾人底見解，某國民對於原有國土外從新領有的土地上既有了殖民的活動，就各有各的實質和特徵；把這種實質或特徵作

分類的標準，可區分殖民地分爲原始生產殖民地和根據殖民地兩大類；再細分一下，前者可分爲移住殖民地和放資殖民地，後者可分爲商業殖民地和軍事殖民地。

(甲) 原始生產殖民地

以移入母國底勞力或資本開發該地方底富源爲主要目的的殖民地，叫做原始生產殖民地。大概這種殖民地，雖在天然恩惠上講起來，自身本有經濟的發展底可能性；然而因爲缺乏勞力或資本，以致富源底開發不能如意，所以把母國底勞力或資本移了進去以圖開發的完成。這些地方，又可分爲移住殖民地和放資殖民地。

(一) 移住殖民地 所謂移住殖民地者，是指氣候風土和別的種種自然界的的事情，不妨礙母國人，而適於作爲他們永久移住的殖民地而言。在這種殖民地上的移住者以從事農業爲主，他們自身，以至於他們的子孫，定住於那個地方，這是這種殖民地底特色，所以這種殖民地，又可以叫做狹義的農業殖民地。比方，坎拿大，澳大利亞，和氣候良好的南洋地方，南北非洲底健康地帶等處都屬於這一類。

(二)放資殖民地 所謂放資殖民地者，是指氣候風土和別的種種自然界底事情不適於母國人底移住，或能勉強移住，也不適於繁殖，因此母國以放下資本採收母國所不產的特殊產物爲目的的殖民地而言。所以，這種殖民地，又可以叫做採收殖民地。這種殖民地，多在熱帶地方，以母國人使用土民或使用能耐該地方勞動的有色人種去開發富源爲特色。比方，印度，中部非洲，西印度和南洋諸島，中美洲，南美洲等底一部分，都屬於這一類。放資殖民地產物：有的是橡皮，椰子，甘蔗，咖啡，可亞，香料等植物性的東西；有的是象牙，羽毛等動物性的東西；有的是金鋼石，金銀，錫等礦物性的東西；總之無論那一種，因爲是母國所不產或產也不多的有用產物，所以大抵很爲看重，稱做殖民地貨物。

移住殖民地和放資殖民地兩者底區別，雖如上面所說，可是，這也不過是在某一時期內的說法，兩者底特質，并不是永久不變的東西。因爲，雖是有些地方，在殖民的活動底當初，認爲不適於母國民移住；後來到了人智進步，以人的力量，除去自然力的障礙，漸次適於母國國民移住的時候，那從前僅僅認爲單純放資殖民地的地方，也會變成移住殖民地了。像日本在台灣，就是一個很好的

適例。

此外關於這兩種殖民地底比較上，還有一種可以研究的地方。有一說說是因為兩者底區別明白存在，其結果，不特殖民地住民底社會上和經濟上的地位發生重大的差異，就是在政治上，說也有不同的地方；照從前盎格魯撒克遜民族殖民事業底一般看起來，在移住殖民地，因為是由着風俗習慣文化程度等無大差異的母國移住者，組織一個社會，所以政治上自然帶着一種民主主義的性質；若在放資殖民地，那資本家的母國人和勞動者的土民或有色人種之間，社會上經濟上的地位，最初就有一種懸隔，因此政治上自然就會發生一種專制主義的傾向了。可是，這一說有時可以應用，有時卻不盡然，請分別說明於下：

移住殖民地，如果屬於富於獨立自由之念的盎格魯撒克遜人種，前面底說法，未嘗不可證明；可是，在國民底獨立自由之念不強的國家，他底移住殖民地，縱令母國人底移住怎樣增加，也不能馬上斷定就會帶民主主義的性質。至於放資殖民地，也不能說常能保其專制主義，卻反有因那土民發生了政治上的自覺心，竟會生出一種民主主義的傾向；現在印度底革命運動，和菲律賓底獨

立運動，就是一個顯著的例子。

### (乙) 根據殖民地

殖民地底本身縱然沒有具備可行經濟發展的自然界底恩惠，然而如果那個地域有爲通商交通根據地或中繼地的便利，或是作爲政治上和軍事上的根據地或策源地，對於母國有重大的關係，這種殖民地，就叫做根據殖民地。所以這種殖民地，不必一定要有廣大的面積，只要能够應通商上和軍事上的目的，作各種的施設，就够。此種殖民地，再細分起來，有商業殖民地和軍事殖民地兩種。

(一) 商業殖民地 以媒介殖民地附近和他底內地同母國或他國間底通商貿易爲主要目的的殖民地，叫做商業殖民地。比方香港，新嘉坡，突尼斯和印度支那等，都屬於這一種。商業殖民地在殖民史上，占有重要的位置。古代的殖民國，在地中海沿岸所領有的殖民地，和近代的殖民國在東洋和印度洋岸所設定的殖民地，也大概屬於這一種。

近時各國底殖民的活動，并不熱中於從新獲得廣大的領土，卻着眼於取得沿岸樞要地點，建

設商業上或軍事上的根據地，這是一件很可注意的事情。這是因為地球上從來已經發現了的土地，業經被列強分割完了；如果想得一廣大的殖民地，一則不由戰爭或割讓條約，沒有別的方法；二則覺得與其開首就領有龐大的土地，難於統治，不如最初把母國底勢力集中於小小的地域，漸漸扶植起來；然後慢慢地向那相連的內地擴張領域，倒還較為有效些；所以拋棄像從前那種散漫的殖民地擴張主義，而取這種堅實的勢力扶植主義。

(二)軍事殖民地 以政治上和軍事上的目的而領有的殖民地，叫做軍事殖民地。這種殖民地，大抵利用作艦隊底根據地，貯炭地或海底電線底中繼地。比方，直布羅陀 (Gibraltar) 海峽，馬太 (Malta) 島，聖赫勒拿 (St. Helena) 島，亞丁 (Aden)，關姆 (Guam) 島等，都屬於這種。但軍事殖民地，也有注重陸軍的；往往占領廣大的地域，作為陸軍根據地，平時以屯田制度去維持，到了一朝有事的時候，馬上就成為陸軍出動地。比方從前在中央亞細亞的俄羅斯殖民地，就是屬於這種。

## 第四章 近世各國殖民的活動底原因

古代和中世殖民的活動底主要原因很多。大抵在乎政治上和社會上的不平，以帝國主義爲基礎的領土擴張策，單純的通商上的目的，貴金屬和特產物底蒐集，或貿易根據地底獲得等等。而近世各國底殖民的活動，卻大抵原於人口底增加，資本底充實，通商底擴張，交通底發達，宗教底弘布，和探險精神底發露，而且這些原因，決不是單獨地分立存在，而是互相錯綜，很難明白區別出來的；現在爲便於研究起見，姑且把這幾種原因，分別述在下面：

### 第一節 人口底增加

大凡一國人口底增加，由各種方面激起該國產業上的活動；產業上的活動隆盛的時候，又能夠支持更多的人口。可是，國土底面積，和富源底開發，自有一定的限度，決不是可以無限增加的；所

以，達到某種程度的時候，那國民底一部分，自然會在一個人口稀薄富源未開的別的地方，尋求他們底生活根據，於是乎所謂海外發展底端緒就開了，這都是一種自然之勢罷了。像這樣，國民底一部分，企圖海外移住的時候，國家因爲保護上的必要，漸次把他底國家的勢力，伸入那移住地，最後就把他變爲他底殖民地，歸他領有了；這種事情，不是稀罕的。所以，基於這種理由，從來就有一說，把一國底殖民的活動底主要原因，歸到人口底增加上面。可是，人口底增加，固然也是殖民的發展底一個原因，然而大凡國民拋棄祖國，移住他鄉的時候，除人口增加問題之外，總還有外部的或內部的直接促起他們移住的有力的誘因存在；否則縱令有人口增加底現象，如果在國內還能勉強維持生活，恐怕也不會有自發的想移住他鄉的事情發生。所以從前的殖民事業，有時候出於國家底強制，或以特別的引誘方法，或移罪人爲先驅。像那愛爾蘭人和德意志人等底海外移住，驟然看起來，似乎是人口過剩底結果；然而，如果細加考察他們移住底動機，就可知道卻基於政治上社會上宗教上和經濟上的原因。就是，愛爾蘭人底企圖海外移住，與其說是因爲人口增加底結果，土地面積不能容收，到不如說是因爲他們對於政治上和社會上地位的不滿之念，偶然與經濟上的壓迫



相合，結局纔出了這一着。又如德意志人底海外移住，也是於單純的人口增加的問題之外，還有宗教上的事情，——尤其是路德派和改革派底不和，——和國民間對於經濟地位向上的自覺，心底勃興等等，成了那重大的誘因。總而言之，雖說殖民底動機，同一國人口底狀態有極密切的關係，人口如果不增加，那完全的殖民的活動即屬無望，這是一種事實；然而，以這個理由，馬上就斷定只把人口增加底現象，認作殖民的活動底主要原因，把那同時刺激國民移住心的許多潛在勢力底存在，全然不放在眼下，這是不對的。

## 第一節 資本底充實

十八世紀末葉以後實現了的歐洲底產業革命，首先使英國取得世界最大工業國底地位；特使他在製造工業上握了霸權，而且因為輸出這種製造到海外各地的緣故，引起了航海運輸事業底勃興，海外通商交通，一天繁盛一天，世界底財富，一時好像呈了將盡為英國所吸收的傾向。因此，各國以保護國內產業為名，漸次採用了防壓英製品輸入的政策，十九世紀中，各國底保護政策，

實在就是這樣發生的。於是乎，英國底資本家，改變了他們親自生產貨物輸出國外的方針，而移出剩餘的資本，以援助海外的製造業，或是對於他底發達給以便宜。後來，這種方法，大奏其功，從前最大工業國的英國，遂一躍而為世界最大資本國了。可是，一方面德，法，美，荷諸國，最初雖曾利用英國底資本，竭全力以圖國內產業底發達，和交通運輸機關底完成；漸漸到了國力充實的時候，也依照英國底辦法，發生了想把剩餘資本放下到國外底事業的傾向。各國既這樣都想在世界各地求最安全有利的放資地，於是乎這事情就變成了近世殖民的活動底一個原因。

普通說起來，資本底移動，原來沒有什麼國界的障礙；可是，如果沒有安全有利的保障，資本也很不容易自由出入。所以資本家當想放資於國外事業的時候，常常希望國家底後援；國家如果能使國民底放資安全，也勢不得不注意於放資地政治上經濟上和社會上的種種事情，如果有必要的時候，雖是直接間接運用他底干涉手段，也在所不辭。像這樣，因資本底充實，而本國對於放資地的關係，愈加密切了；倘若那些地方或是還沒有完全的政治組織，或是這種組織底勢力微弱的時候，就不免在那地方開始領土的運動了。從前歐洲諸國底殖民地，用這種方法獲得的，很是不少。

古代和中世的單純的商業的殖民地，所需要的資本，雖是不大；近世的殖民事業，以這種單純的方法卻不能滿足，還對於企業的發展，大用其力。比方，開墾，造林，礦山和製造等事業，又如道路，鐵路，港灣和別的交通運輸機關底設備等等底事業，需要比較巨額的資本。可是，要求放資底安全，必須土地所有權底確保，生命財產等底保障，金融機關底完備，和別的各种文明的施設底移植，這就是近世各國移入資本到放資地同時就汲汲於擴張本國政權於該地的緣故。

### 第三節 通商底擴張

古代和中世的通商底擴張，同近世的通商底擴張，兩者中間，頗有很顯著的差異。古代和中世的時候，那通商底主要目的，在乎獲得他國底產物，尤其在乎獲得本國所不產的貴重品；至於對於本國底貨物想在国外發見廣大的市場，在當時國民底心目中，差不多不大注意。可是，到了近世，通商底主要目的，一面在乎求得他國的產物，同時一面又在乎想擴張本國產物底市場。這是因為產業大革命以後，大規模生產組織底勃然興盛，和各种發明底層出不窮，在國內惹起供過於求的狀況。

態；同時又有最初就以販賣於外國爲目的而從事於貨物底生產的。像這樣爲着想發見本國產物底好市場，派遣商業的探險者於海外各地的事情，對於近世的殖民的活動，給了一種大大的刺激。

近世諸殖民國中，葡萄牙底殖民，比較的具有商業殖民的性質；可是，不過一世紀間，勢力就失墜了。其次荷蘭代葡萄牙而興，企圖商業殖民；可是，也因爲殖民地底統治不得其宜，不久就把那作爲通商底根據最占重要地位的錫蘭島，和好望角，失掉了，以後他底殖民的勢力，就遠不如前了。法蘭西底殖民，與其說是像葡萄牙兩國的商業殖民，不如說是同西班牙底殖民相類似。至於英吉利，因他首先成就了產業上的革命，國內生產者熱心地研究擴張本國產物底市場，趁着法蘭西和葡萄牙在印度通商的活動緩慢不進，多多地派遣商業的探險者，漸次立了商業殖民底基礎，終久把法牙在印度通商的活動緩慢不進，多多地派遣商業的探險者，漸次立了商業殖民底基礎，終久把法葡驅了出去，由自己去代替他們；又在錫蘭和阿非利加沿岸，奪取荷蘭底商權；在坎拿大，乘着法蘭西政府對於休古羅派的虐待和法蘭西國內政治上的混亂，設法扶植了本國底勢力；像這樣英國之所以能以商業的方法征服各國多年經營了的殖民地收歸己有，完全因爲產業上特出的進步，和同這進步相因而生的商業的探險者們底力量。

#### 第四節 交通底發達

近世各國因想擴張通商上的利權，就汲汲於獲得殖民地，上面已經說過。可是，假令得了殖民地，卻沒有可以安全迅速達到這殖民地的各種設備，或是不能深入內地擴張市場的時候；那末，同古代和中世紀的單純的沿岸商業殖民，毫無區別，就不能使母國對殖民地間的關係密切鞏固；所以，既獲得殖民地後，最重要的問題，就是交通底完成。可是，領有了殖民地，固然促進交通機關底發達，而交通機關底發達，也可從新誘起殖民地的占領，近世殖民史已經證明了。英國在印度得了殖民地之後，馬上就苦心經營本國同殖民地間的聯絡，朝思暮想地開一安全的通路，於是就從荷蘭奪取東西交通底衝要地點的好望角；可是，到了蘇彝士運河開通了之後，交通大便，所以又往地中海扶植他底勢力於阿非利加東北岸。後來一方面經營從阿非利加東北角的開羅阿非利加南端好望角的阿非利加縱貫鐵路，一方面爲保全好望角背後底安全計，竟不惜費盡九牛二虎之力，以波亞戰爭（Boer War），征服了接近南北交通要路的波亞地方。又英國底占領蘇丹，其情形也與

這相類就是如果吉青納 (Lord Kitchener) 將軍占領蘇丹萬一不能成功，那末在阿非利加的法蘭西人和意大利人一定想來妨害英領阿非利加同埃及間底交通；所以英國爲保護交通要路起見，就竭力地出來占領了蘇丹，收爲他底殖民地。此外在遠東方面，如英國底租借威海衛和膠州灣，和美國底占領夏威夷和菲律賓，都無非是因爲通商交通發達底結合感着了必要的緣故。總之，交通底發達，一面有使從來的殖民地同母國間底關係愈加親密結合愈加鞏固的力量，一面也是從新擴張殖民地的準備。

## 第五節 宗教底弘布

近世殖民地的活動，同宗教有密切的關係，因宗教家而開獲得殖民地的端緒的事情，很是不少；這是因爲宗教家并不加以外部的壓迫，專以從內部的收攬人心爲事，所以無論什麼地方，都有比較的容易進入的方便的緣故。不過還有一件應當注意的事情，就是宗教家教化土民，因之把他本國底政治的勢力伸張進去，這在全未開化的地方，固然未嘗不行，而在多少受過文化底恩惠的

地方，那土著的民族中間，因為存有一種宗教的信念，外來的宗教就不免難於成功了。可是，這個時候，仍不失為因宗教問題引起殖民問題的機會。因為宗教家同土著民衝突，宗教家被土著民迫害的時候，那本國底政府，就可以這為理由，而開政治的干涉之端，漸次扶植他底勢力，以至於設立殖民地底基礎那最顯著的例，就是德意志以我國山東人殺害他底宣教師二名為口實，竟占領了膠州灣；又法蘭西也因中國人殺害他底宣教師，竟獲得了雲南礦物採掘和鐵路敷設及其他等等的利權。到了近時，更有一種傾向，縱是同一宗教，卻不願使別國底宗教家到殖民地來布教，僅僅想使與本國有直接關係的人去幹；這是因為恐怕本國勢力底扶植為別國宗教家所妨礙，或是防備他們探知他底祕密。照這樣看起來，各國把宗教家想怎樣地利用作擴張本國勢力的工具，可以想見了。

## 第六節 探險精神底發露

最後，近世各國國民底探險精神底發露，也是殖民的活動底一個原因。歐洲底封建制度瓦解

後，各國國民，不特在國內得了自由活動的機會，對外也發生了一種突飛猛進的精神。從來習慣了戰亂底經驗的勇士們，到了國內秩序漸次恢復的時候，英雄無用武之地，於是爲國外征服的念頭所驅使，乃發爲探險的行動；又從前在封建制度之下獨擅權勢的一部分的貴族階級，到了這個時候，在國內既失了他們底勢力，因想向國外收回這種勢力，所以也去從事探險的事業；近世底初年以來，中央亞細亞，阿非利加，印度，南洋和南北美洲方面，都變成這些探險者們活躍的天地。此外，以學術的研究爲目的，深入未開化地方探險的學者，亦復不少，他們底探險報告，喚起了國民對於海外發展的興味，其結果，對於殖民的活動，也給了不少的聲援；到了後來，竟有假學術研究爲名，實際上卻專以扶植政治的勢力爲目的的探險家，法蘭西和俄羅斯底探險家，就曾做過這樣的事情。此外法俄兩國，還利用屯駐軍隊作探險事業，去擴張他們的殖民地。

總而言之，近世底初期，歐洲底殖民事業，還沒有脫去不安的狀態，所以國家務必不去參與，而使個人直接去做。就是個人方面，那探險和別的關於設定殖民地的必要行動，在方便上也不願受國家底干涉。而自己先去開拓新地的計畫；等到勢力漸次扶植起來的時候，纔受國家底保護。可是



到了近時，這種傾向，卻反轉過來了：先依國家底力量，去開一發展的先路，然後招引個人去活動，這都是因為晚近各國國力增進了，國家自身着眼到對外的活動，想因此促進本國底經濟的利益，所以感覺了殖民事業底必要，出於這一舉。

## 第五章 殖民地領有底目的

殖民地領有底目的如何的問題，換句話說，殖民地底領有，對於母國，有什麼利益？對於殖民地本身，又有什麼利益？這一個問題，實在是構成殖民的活動的根本要件。講到這裏，政治上，外交上或軍事上，固然都各有他底目的；然而自近世底殖民事業看起來，究竟以經濟上的目的最爲重要。大凡國民當從新向外開始活動的時候，一定有引誘他們的特殊原因，這原因固然因時因地，未必一樣；然而從一般的看起來，那想獲得或想增進經濟的利益，實爲最大的原因。比方那近世首先從事殖民事業的西班牙和葡萄牙兩國國民底殖民的活動，其目的以蒐集貴金屬和輸入香料爲主，這是殖民史上顯著的事實。又華斯科打噶馬（Vasco da Gama），初在印度上陸的時候，說：「我們爲着求基督教徒和辛香物，來到此地。」這就是當時計畫殖民事業的人們赤條條的自白。後來繼西班牙葡萄牙而起的荷蘭，也是以擴張通商貿易爲殖民事業底目的。就是最後繼起的英吉利、法

蘭西，美利堅等國殖民的活動底原因，都沒有有一個不是以獲得或增進經濟的利益爲目的。雖說有的講什麼文化底普及，有的講什麼教育和宗教底傳播，有的講什麼民族的勢力底扶植，有的講什麼殖民的帝國底建設，口頭上未嘗不說得天花亂墜，娓娓動聽；而究竟的目的，總不外乎增進經濟的利益。所以，如果離開經濟的利益底觀念，來談近世底殖民事業，差不多是不可能的事情。

既然經濟的利益底獲得或增進，爲殖民活動底主要原因，那末，與殖民地領有當然相因而生的問題，就是要如何纔能於母國和殖民地間完全收得這種利益了。而想答應這個問題，就以從本質上考察殖民事業所能得着的經濟的利益，爲一個捷徑。

在普通情形之下，殖民的活動所能得着經濟的利益，可以從（一）食料和原料生產地底增加，（二）放資範圍底擴張，（三）勞動效率底增進，（四）特殊生產物底供給，（五）通商的利權底確保等等五方面去觀察。

## 第一節 食料和原料生產地底增加

在殖民地上，大抵土地底利用比較的自由些，而且未曾開墾過的土地，大抵很多，這都是因爲或者土地面積廣而人口少，或者住民遊惰不大注意於富源開發的緣故。所以，整理這種未墾地，以開拓富源，在此地求得食料和原料底生產地，這是增進母國和殖民地底利益的第一步。從前武裝平和論盛行的時代，一般人主張，如果用不自然的獎勵方法，還不能保護助成國內各種產業的時候，一朝有事之秋，不能達到國家獨立自衛的目的，由這觀察點出發，爲着食料和原料底自給策，力說有領有殖民地的必要；這種議論，頗爲不少。可是，像這種說法，還不能算是闡明了殖民地領有底真正目的，殖民地領有底目的，不是在乎顧慮這種國際紛爭的時候，而完全在乎想使由母國人口增加而生的食料缺乏和產業發展上必要不可缺的原料底供給等，得所補助。

殖民地在他底性質上，對於二次的產業，換句話說，對於製造工業等底發達，雖是沒有多大的希望；而對於原始產業，尤其是食料和原料底生產，卻有種種的便宜；大抵具備以最少的勞費收最大的報酬的自然的好條件。這種產業的開發，不特母國可以得到經濟上的利益和援助；就是殖民地本身，也可因富源底開拓直接間接地增進住民底利益。因爲殖民地的土地利用，如果聽他在自

然的狀態，放任不理的時候，不過由除充自家需用外別無慾望的住民去經營，以供給他們最容易收獲的食料品之用罷了，土地底利用，大抵難免不經濟的毛病。但是，如果在母國民協力之下，講究利用的方法的時候，就可以照着氣候土壤等底差異，使生產物底種類增加，而且可用複雜的耕作法，去代替那從來的單純耕作法，使土地和勞力以經濟的方法利用，因此可以收得完全的利益。

## 第二節 放資範圍底擴張

大凡國富底增加，那反面就有資本潤澤金利低落底意思；所以，國富資豐的時候，不特促進國內產業底發達，助長通商貿易底擴張，而且發生把低利的資本投到國外有望的事業以圖利殖的傾向，這是一種自然的趨勢。可是，這個時候，放資地的選擇，成爲最當研究的問題。那藏有未開富源的地方，僅僅因缺乏必要的開發資金，所以肯出高率的利息，歡迎外資輸入；然而這種地方，還不能就稱爲適當的放資地。如果資本底需要大而本利收回上沒有安全的保障，還是不能安心投資；所以放資底有利和安全，實在是決定放資地時候應當慎重考慮的根本問題。

在放資底有利那一點上講，自然是以投到天藏很富急需開發資金的地方爲最適宜；可是在安全的一點上講，那對於文物制度全不相同與放資國沒有何等關係的地方的放資，與在政治上或經濟上有密切關係的地方的放資，自然大不相同；尤其是在那立於同一統治權下與放資地有密切關係的地方，風俗習慣言語等等，縱不相同，而資本家仍可得到放資上的種種便宜，使那放資最爲安全，而且有利。照這樣講起來，資本有餘苦心求得放資安全有利的國家，自以靠着富源未開缺乏資本的殖民地，纔能達到目的；這就是母國放資範圍底擴張所以成爲殖民地領有底目的緣故。

殖民地底領有，像這樣使母國底放資範圍擴張，不特母國和殖民地都可得着直接間接的利益，而且資本放下的結果，殖民地內各種事業勃興起來，使殖民地住民對於母國的信賴之念，也可以漸漸高起來，因此統治上可以得着不少的好效果。因爲，對於像殖民地那樣文化很低的地方底住民，最有效的指導方法，在乎努力以文明的各種施設，不斷地供給於他們底眼前，即用着所謂實物開示的方法，務使他們從速理解母國文化，這樣做去，最初從物質方面啓發他們底智能，漸漸及

於他們底心意方面，那統治底實績，可以用比較的省力的方法收得。由這一點看起來，投資於殖民地底有望的事業，是一件極要緊的事情，在殖民政策上，是一件不可輕輕看過的大事。

## 第二節 勞動效率底增進

關於殖民地領有對於一國勞力底效率的影響，固然因着（一）母國和殖民地兩者底人口都稠密，（二）兩者都不稠密，（三）前者稠密，後者不稠密，前者不稠密，後者稠密等等情形，未必相同。然而一般地概論起來，因為大凡勞力底效率與文化程度為比例，所以殖民地土民底勞力，從效率上觀察的時候，大抵趕不上母國人；殖民地無論人口稠密也好，稀薄也好，因文化程度幼稚的緣故，土民的慾望，極其簡單，安於小成，不肯向上，無論在有形上或是在無形上，都缺乏進步發展的氣力。

所以，如果想增進殖民地土民底勞動效率，應當不斷地使他們接觸可以感覺刺激和慾望的機會；在有形的方面，改善他們底生活狀態，在無形的方面，啓發他們的智識；因此使他們理解文化生活底真意義。而達這個目的的捷徑，就是獎勵母國文明國民底移住，以謀母國人和殖民地土民

間交通底密切。像這樣，彼此間交通漸漸頻繁的時候，可以由各方面給殖民地土民以文化生活底刺激，使他們增進他們底慾望。這慾底增進，換句話說，他們底物質的和精神的生活條件底進步，自然會影響到勞動上去，把他底效率增大。縱算從這方面不能使他們底勞動效率增大，然而以母國人底力量，對於開發富源，也可以給土民以新發生的職業，以增加他們底個人收入，因此可以改善他們底生活狀態，以至增進他們底勞動效率。

以上，把殖民地底領有及於土民底勞動效率上的影響，約略討論過了；再就及於母國人底勞動效率上的影響來觀察，也有相似的地方。在母國人口增加率小或土地面積與人口相較人口稀薄的國家，那殖民地領有對於母國底勞動效率所生的影響，雖是因爲勞動沒有移入殖民地的餘裕，所以不過從那專以輸出到殖民地爲目的的貨物底生產額的增加，可以增加他們底勞動所得。然而在母國人口增加率大或土地與人口相較人口稠密的國家，那殖民地底領有，不特因爲可以調節母國過剩的勞力，間接的增加國內底勞動效率；而且因爲殖民地土民底勞力，普通總不能敵母國人底勞力，所以母國人在殖民地，可以得着比較高額の報酬，雖是一個勞動者，卻漸次可以增



進他的地位，最後竟有可以得着參加企業者之列的機會。較之在國內容易多了；這種事情，給移住者們以刺激，有直接增進他們底勞動效率的力量。

#### 第四節 特殊生產物底供給

現今生活於溫帶地方的文明國民，差不多沒有不把他們底重要食料品和原料品仰給於熱帶或亞熱帶地方的。這些產物中間，有許多因氣候雨量土質等自然力底關係，無論以怎樣進步了的科學方法，也不能在溫帶地方生產，只能在熱帶或亞熱帶地方生產，或是在溫帶地方不能充分生產。比方米，茶，煙草，棉花，麻類，羊毛，皮革等等，雖在溫帶地方也非不能生產，然而那主要的產地，卻在印度，馬來半島，印度支那，菲列賓，東印度諸島，阿非利加和澳地利亞等熱帶或亞熱帶地方。至於現今文明生活上一日不可離的甘蔗，咖啡，可可亞，金雞納霜，橡皮，椰子，象牙，羽毛等等底供給，差不多全限於熱帶地方。此外，重要礦產物中，熱帶地方所產的金，銀，約居世界產額二分之一；錫，約居世界產額三分之一；銅，鉛，鐵，煤油，煤炭等底產額，也決乎不在少數。並且這些產物，雖隨着人口底增加

和社會底進步，需要愈見增加，可是在溫帶地方，沒有充分供給的希望；所以那些把這種特殊生產物底供給地，作爲本國底殖民地去領有了的國家，愈加想擴張他底領域；又那些從來沒有領有過這種地方的國家，也很努力於獲得這種供給地；這是十九世紀末葉以後各國殖民的活動底一個大大的原因。

## 第五節 通商利權底確保

殖民地領有底一個目的，在乎通商的利權底確保，祇考之近世各國底殖民活動底實跡，就可以知道的了。不過當初一般通商底主眼，在乎想以增加輸出，減少輸入，以保護本國底通商；所以國家，或對於私人企業加以干涉，或付與私人企業以各種特權，使他們獨占通商之利，以所謂重商主義的商業政策，爲一國底國是。這種政策底謬誤，在現在看來，固然容易知道；然而在當時偏狹的地方的或封建的分立主義歸於衰頹，國家的或國民的統一主義漸次起而代之的時代，經濟政策上，也發生了棄地方的小利就國家的大利的必要，重商主義，應運而生，雖其中不免含有許多的謬見，

然而比從前偏狹的經濟思想總算進了一步；所以休穆勒（Schmoller）說過：『重商主義底本質，在乎以國家的或國民的經濟政策，代替地方的或局部的經濟政策，使社會底組織和國家底制度，發生一大變化。』可謂是至當的話。

所可惜的，這種重商主義的理想，卻沒有擴張到殖民地，這不能不說是一個大的缺點。當時底爲政者，把本國底殖民地不作爲國家的或國民內的大團體內一部分看待，設了各種的限制，以拘束殖民地通商底自由，阻止了與母國民產業立在競爭地位的殖民地底產業不使他發達；這種人爲的限制底有形的效果，由今日看起來，縱然有不少的疑問之點；而無形的效果，換句話說，害了母國同殖民地間底親愛的感情，妨礙他們中間底協同的精神底發生，這重商主義底影響，不爲不大了。因爲這個主義的主眼，在乎因爲着母國底利益儘量地利用殖民地，至於殖民地自身經濟上或社會上的進步發達，差不多全然不在意下；那末，殖民地底繁榮，自然不能期待了。

後來重商主義底這個缺點，於事實上和學說上兩方面，發生了有力的反對；就事實上說，就是一千七百七十八年北美十三州底獨立宣言，對於這個主義，給了一個致命的打擊；就學說上說，就

是經濟學大家斯密亞丹底大著國富論，痛斥英國對於殖民地通商上的獨占，說這使母國受了莫大的損害，亞氏這說，對於重商主義的根本思想上的打擊，也是很不小的。

自此以後，那受斯密氏思想感化最深的英國，首先採用通商自由主義，一面對於殖民地也努力地適用這個主義。可是那時英國底殖民地，原有自治殖民地和非自治殖民地兩種，英國對於殖民地底通商政策既經採用了自由主義，卻因這兩種殖民地底性質不同，就發生了不同的現象：就是，雖那非自治殖民地底通商政策上的方針，因為原可以由母國政府決定，所以除那以取得殖民地自己財政上的收入為目的，對於某種貨物課以基於收入主義的關稅之外，原則上都可適用通商自由主義；而在自治殖民地底通商問題，卻因認作所謂內政上的問題，委之殖民地底自由，所以不特母國底理想不容易實現，而且在他們自治權底範圍內，自由地加以制限，甚至於發生使他國壟斷通商底利益的傾向，這雖說是從前實行極端重商主義的政策，不大留意殖民地底利害的母國，當然應受的報應，然而若是這樣，那為着確保通商上的利權而領有殖民地的一種本來的目的，決不能達了，而且在理論方面講起來，不管是母國也好，是殖民地也好，都是同在一國底統治權

之下結合的一部，如果只知各圖自己底利，置國家全體底利害於不顧，那末與四肢各自獨立自由地行動，缺乏掌運動底統一的中樞部，沒有什麼不同了，這是決難長久存在的現象。

於是乎，當然感覺一種必要，就是從前政治上結合了的殖民地，應更進一步，作經濟的結合，把對於母國的關係，使他更加鞏固，纔行。如要達這個目的，那母國對殖民地和殖民地相互間的通商上的障礙，不可不撤廢；或是在母國對殖民地間，不可不講不許給於他國的特別的通商保護方法。要這樣，母國底產物在殖民地，和殖民地底產物在母國，纔能比較他國品占得有利的地位，因此確保通商上的利權底安全的那一個殖民地領有的目的，纔能達到。

也有人說，通商上最終的理想，不僅僅在母國對殖民地間，應該這樣；就是對於他國，也應該取門戶開放主義，一切自由。這種議論，固然是很徹底；可是，在事實上，當這各國互競的時代，如果一國單獨行之，其結果，不過給他國以可乘的機會罷了。所以自由主義底發祥地的英國，也有採取保護主義的傾向，尤其是在對於殖民地擴張特惠關稅主義，想使母國對殖民地間的通商關係更加緊密；這樣看來，英國尚且如此，他國更不消說了。

要之，殖民地領有底一個目的，在乎確保通商上的利權，是無容疑的。不過，那對於殖民地的通商主義，照上面所述，最初採用母國本位主義，毫不顧慮殖民地底利害；後來事實上和學說上，都起來破壞了這種主義，於是一時又發生了與從來的主義全相反對的殖民地本位主義；這個主義，到了極端採用的時候，又因有他國底勢力底競爭，那殖民地領有底目的也不能達，所以又回到殖民地領有底根本主旨，發生確立基於母國和殖民地相互享益主義的通商主義的必要了。在現今的情勢上，這種特殊的通商主義，從殖民政策上看起來，實在也有他底相當的理由。

## 第六章 殖民地底統治

殖民地，是國家在原有的國土外從新領有的土地，自己沒有獨立的存在，所以他底統治，也當然屬於該國即母國底統治權之下。雖是母國底統治權，因各國國體的不同，或是歸君主親自掌握，或是屬於國民全體；然而無論如何，那某種底政務，有屬之國家元首的必要；比方軍事，外交和關於殖民地統治的政務，就是如此。尤其是在文化程度和社會上的各種事情與母國完全不同的殖民地，諸般的政務，最初試驗執行的時候，對於實際上的效果，和臨時發生的必要，應當取臨機應變的處分的事情，很是不少；這種時候，如果像國家底普通政務一樣，一一要經過複雜的機關，勢必至於逸去靈敏有效處理事務的機會，以致有不能舉統治底實績之虞；所以在君主親自總攬統治權的國家，固不待言，就是在統治權屬於國民全體的民主國家，那殖民地底統治，大抵歸於元首底親政。

### 第一節 關於殖民地統治的主義

殖民地，因為文物制度原與母國不同，而有他底特殊的社會情形，所以當統治他的時候，第一應當注意的，就是母國應該依據一種什麼主義。關於這個問題，各國有各國底情形，固然不能一律；就是同屬一國的殖民地，也因時因地，而方針不同。可是據一般的考察，近世國家，關於殖民地統治的主義，可以大別為同化主義和自治主義兩種。所謂同化主義者，是說母國對於殖民地，恰如對於本國內底一地方一樣，關於內政，務求使他和本國內一樣去做，凡殖民地底立法，司法，行政等諸般的政務，行與母國相同的劃一主義，以圖統一同化。所謂自治主義者，卻與這相反，因為母國和殖民地彼此底成立狀態各異，各有各底特殊情形，所以母國不對殖民地胡亂地加以干涉或強制，而取務使殖民地自己處理內政的方針，母國不過總攬監督權罷了。諸殖民國中，足以代表上述兩種主義的，前者當推法蘭西，後者當推英吉利。

所謂同化主義論者底論據，說是，凡人類都有共通的理性，所以各種制度，有合理的基礎的時候，縱令一時被人反對，然而如果強行不休，終久必能使反對的人們理解那真的意義，因此可以期望人類社會底向上發展。可是據近世科學家研究底結果，已經證明這種合理說於實際上往往不



能適用，所以，同化主義，在文明國間，尙且成爲一種疑問；況在文化較低缺乏理性的批判的未開化人種間，更不消說了。從過去的殖民史上看來，同化主義失敗底最大的原因，都是因爲把支配從來殖民地土民的各種習慣和信念排斥著，強以他們未曾經驗過的新制度，訴之於各人底理性，使他們採用的緣故。

至於自治主義底證據，卻在乎把殖民地統治底根本方針，常常放在那統治目的物的殖民地土民底特性，和以這特性爲基礎而成立的現社會組織底實況上，所以如果依着這種主義，當然不能藐視殖民地土民原有的習慣和信念，硬把外來的理想制度勉強他們實行。總之，殖民地統治底祕訣，在乎先研究各民族底特性，習慣，境遇，傳來信念，和各種社會制度，於不破壞那社會底善良風俗，不阻礙那社會底和平的發達的範圍內，徐徐移入，可以與這些事情調和的文明制度，逐漸地使他們改良；所以殖民地統治底根本方針，側重自化主義，不如側重自治主義。可是，自治主義的應用，從殖民政策上看起來，也不可毫無限制；因爲如果自治趨於極端的時候，難免無馴致獨立分離之虞，這就同殖民地領有底目的相反了；換句話說，殖民地底領有，在乎一面謀殖民地底利益，一面卻

又因此以保護母國底利益，如果結果使他獨立，那就不免有反乎這種目的了。

原來從人類共存主義上講起來，既是一種民族，他就有他底生存權，先進民族，也當然有以先覺覺後覺的義務，如果殖民地能夠自立，當然應該使他獨立。可是，當此國家主義的勢力還未消滅的時代，事實上似乎有點難以辦到。講到這裏，還有一種構成近世殖民事業底背景的謬說，就是從十九世紀末葉以後，歐美底學者和政治家們，所提倡的人道的帝國主義，不可不談一談。他們爲着想辯護帝國主義，表面上假人道主義的名，說使未開化的人種享受文明的恩惠，這是人道底要求，要達這個目的，在乎實行帝國主義；可是，他們底心裏，實在沒有因着尊重人類底自由平等去教導未開化人種使受文明恩惠的誠意，近世帝國主義底根本思想，不在乎理想的人道主義，不過在乎現實的經濟主義罷了。

## 第二節 殖民地統治底機關

殖民地統治底機關，可以大別爲在母國的統治機關卽中央官廳，和在殖民地的統治機關卽

地方官廳，二種：在母國的統治機關，大抵以隸屬於元首的特別最高機關充之；在殖民地的統治機關，概以於元首所任命的總督或長官之下所設各種機關當之。這兩種統治機關底組織，雖各國因歷史的沿革和別的機關的關係，制度未必一律；然其大概，可分別述之於下：

先述在母國的統治機關：英吉利，法蘭西，德意志，比利時，葡萄牙，荷蘭，意大利等國，爲掌管殖民地政務，特設一部，其下再分設司局課等；這是因爲想統一殖民地統治底根本方針，以圖使母國同殖民地間的關係密切鞏固的緣故。現在各殖民國中，關於殖民地的政務，在中央不特設獨立一部的，除西班牙，丹麥等小國外，只有美國和日本。至於關於同單純的殖民地性質多少不同的殖民的保護地和租借地底政務，因爲保護條約或租借條約的關係，這些地方底政務，多與外交上有關；以原則上不歸諸殖民部。而歸諸外交部。此外又因殖民地領有的目的及各種事情上有特別必要的時候，也有歸諸海軍部的；比如英吉利在阿色香（Ascension）島係在聖赫納拿島西北七百哩南大西洋中三四十平方哩的小島，和從前德意志在膠州灣的政務，就是屬於這種。此外還有一些殖民地統治上的間接機關；比如英吉利於母國統治機關之下，設有高等諮問機關，以調查密議

殖民地底各種問題；又爲著圖普及關於殖民地知識，和間接圖舉統治底實績，所以獎勵公私調查機關，協會，學校，博物館，和圖書館等，這也是現今各殖民地底趨勢，這些事，不特對於國民底海外發展給以有力的後援，就是在殖民地底統治上，也收了不少的效果。

再述在殖民地的統治機關底組織：各國雖然不是一律，可是大抵於爲元首所任命的總督或長官之下分設司局課等，分掌政務，如殖民地面積廣大的時候，也有劃分爲一定的行政區劃，於各區劃設特別機關的，先進殖民國，在殖民地內，爲着想輔佐總督或長官底政務執行，設有合議體的機關；合議體的機關又可分爲諮問機關，和協贊機關兩種：諮問機關，普通由殖民地官吏和爲總督或長官所任命的議員組織而成，有時也有加以公選議員的，這種諮問機關，只應着總督或長官底諮問，密議殖民地各種政務，開陳意見，以備參考，並沒有什麼拘束力；至於協贊機關，大抵由殖民地住民所公選的議員組織而成，有時候也加以官吏或官選議員，這機關底決議，對於總督或長官的政務執行，直接的或間接的有一種拘束力，并且他自己也有獨立提出議案的權利，這種機關，在自治的殖民地，很爲發達。

### 第三節 殖民地統治底形式

從來各國所行的殖民地統治底形式，可以大別爲：（一）保護統治，（二）特許統治，（三）直接統治，（四）自治統治等四種。可是這些形式，又因各國情形不同，而有多少的差異。

（一）保護統治 大凡一國把他國在某地方的政治的和經濟的勢力驅逐出去，感覺扶植本國勢力的必要，而且發見了這種機會的時候，就自然會或是馬上把他占領，作爲單純的殖民地，或是同這個地方開始保護的關係，以圖伸張本國底國權。若是，在那個時候，因對內或對外的各種關係，不能馬上把他作爲本國底領土，那末締結保護條約，就成了當然的路徑，這是從消極的勢力扶植策，進到積極的領土擴張策，是一種最方便的手段；日本對於韓國，就是採的這種手段。原來，保護關係，本是依據條約而成立的，照國際法上的原則，強弱兩國互結條約，弱國受強國底保護，內政雖由自己處理，而外交，軍事和此外的重大政務，仰強國底指揮，就發生所謂保護關係。可是，由殖民政策上看起來，保護底觀念，不可不取更爲廣義的解釋，這在前面殖民地底分類那一章中，已經說過

了。不僅如此，甚至於勢力範圍中，也有多少包含些保護底觀念；比方，以某地方爲本國底勢力範圍的國家，因爲保護該地方底住民，使免外敵底侵入，又或關於該地方底狀況，多少感有間接的責任，所以自然就會對於統治上，也不免要干預些了，雖在名義上，說是勢力範圍，而在實際上，差不多和保護關係成立了的情形相同了。

保護統治底形式，雖是各國未必一律；可是，從普通的情形看起來，保護國於保護地內設有可以參與重要政務底執行的代表者，雖以處理外政爲主要任務，而該代表者往往把本國底官吏配置於行政各部，間接的對於內政上也行干預，尤其是於財政上占有大權爲常有的事情。保護地底外政處理底任務，既已委諸保護國，他自己自然沒有對於他國宣戰講和的權，因此他底軍政上，也有保護國底權力存在，保護國於保護地內駐紮守備隊，以當防備的任務；縱令保護地自己也有軍隊，可是軍隊數目底限制和統率權，大抵是委諸保護國底司令官。可是，因爲在法理上說，保護地不能稱爲保護國單純的領土底一部，所以關於保護地固有的法律，習慣，制度等等，保護國沒有加以根本改廢的權利，不過於維持保護國底利益和一般公安上必要的限度內，可以要求變更罷了。

保護統治底關係，年深月久，漸次把保護國底勢力普及到保護地內，那保護地，終久竟變成了保護國單純的領土，換句話說，變成殖民地，這決不是稀罕的事情。所以從一般的講起來，保護統治，可以算做一種最安全的領土擴張方法；因為，開首就着手單純殖民地獲得的運動，不特難免惹起第三國底妨害和關係各國底物議，而且就在那獲得地方，也往往有釀成反抗紛擾之虞，所以到不如用漸進的方法，反為合算；近世各國底殖民地獲得運動，多半用這個方法，也就是這個緣故。

(二)特許統治 古來殖民地底擴張，得力於由私人經營的特許公司底活動的，很是不少；特許公司，不特以殖民事業指導機關的資格，在殖民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就是作為母國政府對於殖民地的直接統治的準備機關，也盡了極重大的任務。可是，從一般的講起來，這些公司，在十八世紀末葉以前設立的，和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設立的，兩者的設立目的，卻可看出一種相異之點。自中世以後到十八世紀末葉，所設立的特許公司，以經濟上的目的為主要目的，想在一定地域內，獨占通商上的權利，這是他最注重的地方；因為維持這種特權的必要上，纔對於土著民行使了政治上的權力，並不是開首就以作政治的活動為目的去設立這種公司。至於那英國東印度公司，於別

的特許公司未動手之前，首先對於印度作了政治的活動，這不過只可做一種例外罷；因為當時想對於法蘭西在印度的勢力加以對抗，以圖擴張本國底通商上的權利，勢不得不倚賴政治上的權力，東印度公司爲着想挫法蘭西底勢力，所以努力扶植本國底政權。那些中世以後設立的許多特許公司，因爲重商主義的經濟思想漸漸失勢，重農主義和亞丹斯密一派底所謂自由放任主義等的經濟思想漸漸普及，這些公司底勢力也漸漸地失墜了，到了十八世紀末葉，差不多歸於全滅了；可是，到了十九世紀中葉以後，歐洲各國底殖民熱又勃然興起，特許公司又於形式之下，以新的目的設立起來了；那時設立的特許公司，開首就抱着政治上的目的，他們經濟方面的活動，固然也在農工商和採收等業，然而主要的目的，卻在想於一定的地域內扶植本國底勢力；所以這些特許公司，得了代替政府作某種政治的行動的特權，本國政府，也因給了這種特權的結果，對於特許公司，加了嚴密的監督；像這種由國家把政權底一部委給特許公司，於一定的範圍內，承認他的自由活動，總之可以看做一種想於將來自己行直接統治的準備。

賦與特許公司的特權，雖是各國因各個事情底不同，原不一律；可是，講到根本主義上，共通之



點，還是不少。現在且把那主要之點舉在下面：就是，國家對於特許公司，一面要求保存本國底國籍，一面給以在一定地域底統治上的必要行爲的權。比方，有法律命令底執行權和發布代替法律命令的制令的權；有無主地底先占，處分，或關於土地自由與土著民締結契約的權；爲着支付政費，有課稅底權；於維持公安上，有行使警察權的權；有任免政務執行上必要的行政官和司法官，或參與任免的權等等都是。特許公司，關於這些行爲，當受本國政府底監督，固不待言；此外，如果不得本國政府底許可，不得把自己底權利胡亂讓給別人；公司政務統轄者底任免，要本國政府底認可；政府也常常關於內治外交上給以必要的注意；就是關於土著民底法律，習慣和宗教等等，如果在無害於善良風俗的範圍內，也務必使他保存着，不去胡亂地侵犯。

上面所述，把國家最高權底一部，委給由私人經營而成的特許公司，當殖民地統治之任；這種方法，在那國家財政困難不能支付殖民地底擴張和維持上必要的費用的時候，或是有一種特別事由存在，不能由國家設立直接統治的機關去統治的時候，固然也可作爲不得已的臨時制度。可是，由近世底國家觀念和法治主義底精神上看起來，像這樣給私立公司以廣大的特權，使他自由

領有土地，並且使他永久行使政治上的權力，這件事，不得不稱爲一種讓成弊端的惡劣制度。由近世底國家觀念和法治主義底精神上說，沒有可以許國家以外的私人或私立公司行使統治權的餘地。就是從國際關係上想起來，也有不對的地方，就是，凡對於特許公司，委以國家最高權底一部，使當殖民地統治之任，這種國家，因那統治底結果，國家自己不可不有對外負最後責任的覺悟；若是這樣，縱算委特許公司以統治權，而國家仍不得不常常注意那統治底實績，若有必要的時候，一面不得不加以干涉，一面又不得不苦於去避開責任底加重；可是，如果這樣，倒不如開首就由國家自己親當直接統治之任，卻還簡捷多了。又在殖民地自己講起來，把他放任於與國家統治機關完全不同性質的私立公司支配的底下，也不免發生對於住民失掉統治底公平的非難。因這種種對內對外的理由，從前各國一時賦與特許公司了的政治上的權力，現今都已收歸國家底手中了。

再由經濟上去觀察，這種特許統治的方法，也有不妥的地方。因爲，私立公司，在他底性質上，一般是以圖事業利益底增加爲他底主要目的；所以，往往有對於殖民地底富源任意誅求，和酷使土民底勞力的流弊。若由國家自己去統治殖民地的時候，卻可以以母國和殖民地底永久利益爲

基礎，去樹立一切的政策。當那把殖民地統治之任委給特許公司的時候，關於上述的流弊，國家固然也可以保留着嚴重的監督權；可是，這種間接的國家監督權，在普通一般遠離母國的殖民地地方，究竟沒有多大的實效。此外，對於在殖民地的母國移民的關係上，也因為特許公司占有獨占的地位，往往把對於自己立於競爭地位的母國民底活動底自由，加以限制；其結果，殖民地本身底發展，也就不得不遲緩些了。

總之，由本來的性質上講起來，使那私法上國體的特許公司，行使公法上國體的國家權力，這件事，無論從那一方面說，決不是永久可以存在的東西。近時各國，漸漸地奪去特許公司底政治上的權力，到了必要的時候，不過僅僅認作一種經濟上的一個機關，許他存在罷了，這就是因為有上述種種理由的緣故。

(三)直接統治 由母國政府自己設立特別的機關，直接當殖民地統治之任。關於一切政務底執行，全然不受任何方面底掣肘；這種統治方法，叫做直接統治。直接統治，也因各殖民地發達程度不同，其制度不是常常一樣；把統治制度為標準，考察現在各國所領有的殖民地，大抵不出下

列的三種：

(一)殖民地底立法權，專屬於母國底主權者，不許殖民地住民參與；就是行政和司法，也是由在母國政府監督下面的官吏親當其任。

(二)對於殖民地，認有代議制度底存在，而給殖民地住民以參與立法的權；可是，殖民地本身，還沒使他有責任政府。在這種殖民地，母國底主權者，於立法上，雖不過有否認權；而行政司法，還是由在母國政府監督下面的官吏親當其任。

(三)對於殖民地，一面認有代議制度底存在，而給殖民地住民以參與立法的權，一面并使他負責任政府。在這種殖民地，母國主權者僅僅有立法上的否認權而止；就是行政上，也除任免在殖民地代表母國主權的最高機關即總督而外。對於殖民地政府底組織和這政府底官吏底任免，不直接干與。而總督爲着完成代議制度底運用，他所任命的內閣員，由在殖民地議會中得有多數信任的人們中間去擇取；又任命一般官吏，也採用經過特設機關評議的形式。所以內政上的實權，差不多全然都歸於殖民地底住民。

以上三種殖民地中，(一)和(二)因爲是由在母國政府監督下的官吏直接當統治之任，而且掌握實權，所以稱爲直接統治的殖民地。(三)因爲殖民地內底自治的機關，有統治的實權，所以稱爲自治統治的殖民地。

在直接統治的殖民地，其統治上的權力和責任，通常屬於總督；做總督的，一方面代表母國底主權者，以當殖民地統治之任，他方面關於政務底執行，親自對於主權者負責；所以，如果沒有特別制限的時候，總有自由決定統治方針和實行這方針的權能。可是，講到實際上的權限，各國卻各有不同的地方。

英國直接統治殖民地總督底主要權限：(一)代表母國底主權者統轄殖民地底政務；(二)在設有立法上參與機關的殖民地，總督自做議長，準備議案，并且對於該機關底議決事項，有決定採否底權；(三)在沒有設這種機關的殖民地，總督底命令，有代替法律的效力；(四)除有特別委任的時候以外，總督雖沒有海陸軍底司令權，可是在必要的時候，有要求海陸軍出動的權；(五)總督掌管關於殖民地歲出歲入的政務；(六)除高級官吏外的一般殖民地官吏底任免升降，由總督裁斷；

(七)總督對於在殖民地受了刑底宣告的犯罪者，有赦免權。這些權限，差不多把關於殖民地統治的一切權力由總督掌握完了。

法國殖民地總督底主要權限：(一)代表母國主權者統轄殖民地底政務；(二)殖民地法令，和應適用於殖民地的母國法規，由總督公布施行；(三)總督，為維持殖民地底安寧秩序，有行使警察權；(四)在原則上，總督雖不得干涉司令官底職務，可是在必要的時候，有使用殖民地軍隊的權；(五)總督，經過行政評議會和公民會議底議決，執行關於殖民地底歲出歲入的政務；(六)關於司法上的事項，總督雖採不干涉主義，可是有強制判決的權；(七)總督，任免部下的官吏，或關於他們底任免呈請於母國政府；(八)總督，得母國政府底認可，有在殖民地議某種刑罰的權；(九)有些殖民地總督，關於外交事務，也有同隣國政府為各種協商的權。

日本直接統治地總督或長官（前者如臺灣和朝鮮底總督，後者如關東州長官——關東州即我國底遼東半島，日本認作一種殖民地），底主要權限：(一)朝鮮總督，直隸於天皇，統理各種政務，經由內閣總理大臣可以上奏天皇和受天皇裁可；臺灣總督，和關東長官，受內閣總理大臣底監

督，統理各種政務；(二)有權依照職權或特別委任發布命令，并可附以一年以下的懲役，禁錮，或拘留，和二百圓以下的罰金，或科料的罰則；(三)所轄官廳底命令或處分，如果認為害及公益或越權的時候，有取消或停止的權；(四)於保持安寧秩序上，認為有必要的時候，可以請求統轄區域內軍司令官使用兵力；(五)總督所部官吏，而且對於他們底任免升降，可以上奏天皇或自己專行；(六)此外，關東長官，監督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有限公司底業務，和掌管南滿洲鐵道線路底警務上的取締。

在直接統治殖民地，於總督之下，設行政評議會，作為總督底輔佐機關，使他密議殖民地底重要政務，這是各國常有的事情。可是，關於行政評議會底組織，因各殖民地各自底情形，卻不一律。有的僅僅有不過為殖民地政府高級官吏協議會的性質，其目的在乎使總督明瞭殖民地政務底實際；比方，英國皇領殖民地內行政會議，和從前日本在臺灣所設的臺灣總督府評議會，就是屬於這種。有的評議會，以地位較總督安固些的人們組織，在殖民地統治上，擁有很大勢力；比方，荷領印度底評議會制度，就是屬於這種。

英法等國，於上述行政評議會之外，對於直接統治殖民地，還有給以參與立法的權的，尤其在英國，從來這種制度，曾經廣行過。可是，對於直接統治殖民地，給以立法上的參與權，無論在理論上，或是在事實上，都不免有多少的疑問。

從理論上講，直接統治殖民地，還沒有達到自具責任政府的程度，換句話說，就是殖民地底實況還沒有達到可以允許自治統治的程度；若是對於這未達到允許自治統治的地方，而給以立法權，這可謂之美其名而奪其實，立法權行使的結果，終歸是有名無實。所以，英國底殖民地，僅有代議制度而沒有責任政府的，只限於熱帶地方底一部分；此外在溫帶地方底重要殖民地，一面給以立法權，同時又使他設立責任政府，這是立法權和責任政府不可不相輔而行的緣故。

從實際上講，如果對於直接統治殖民地，想給以立法上的參與權，那末，其勢不得不或是採用殖民地選出議員，加入母國國會的方法，或是採用使殖民地自設立法機關的方法；可是，用這兩種方法，卻都有不妥的地方。如果依照使殖民地選出議員加入母國國會的那個方法的時候；因為殖民地議員，與通常由母國內選舉區選出的議員，利害關係，不是一致；所以，殖民地議員，往往常為母



國內部諸問題被人利用，而對於自己直接選舉區的殖民地底利益，卻很少能够使他增進。這是因爲母國議員不特大抵缺乏關於殖民地實況的知識和經驗，而且不像殖民地議員痛切地感覺那種利害關係；所以凡關於殖民地的錯綜的問題，大抵聽政府當局底意見，任他們去處理；至於殖民地議員底意見，如果沒有特別的關係，大抵不會通過。又就使殖民地自設立法機關的方法講，這種制度，因殖民地住民程度不及的緣故，往往變了直接感着利害關係小的少數人利用作壓制感着利害關係大的多數人的工具；何以故呢？代議制度底運用，要文化的國民纔能達到目的；如果在沒有達到可允許自治統治的程度的殖民地，而想求這種人，勢不得不把殖民地土民除外；若是這樣，那末，土民比較少數的時候，還可以勉強說得過去，如果土民比較多數的時候，這種制度，雖是說想給多數住民以利益，而卻有使他們爲少數人所壓迫的危險。

關於直接統治的制度，還有一件應當注意的事情，就是殖民地總督底人選問題。因爲總督代表母國主權者掌握殖民地統治的全權，除有特別制限以外，有能任意決定統治底方針而且實行的絕大的權力；所以，直接統治殖民地底成績如何，差不多全因總督底人選如何而定，直接統

治制度實行的時候，總督的人選，實爲一個最大的根本問題。

(四)自治統治 殖民地如果不侵害母國底利益，母國對於他底內政，不加以干涉和強制；雖由母國主權者任命總督，可是總督僅僅開示一般統治底大綱而止，至於那實質和內容，卻使殖民地自己去定；不過於對第三國的政治的關係，仍歸母國政府。這種統治方法，叫做自治統治。

自治統治原來的的主旨，在乎母國和殖民地雙方互相保持彼此底特色，而且彼此融和，以圖相互的利益，以成就堅實的發達。所以，雖是在原則上，凡關於對第三國的關係，母國政府，自有決定的權；然而也多半是豫先徵求該殖民地底意見，然後實行。由把外政委諸母國內政歸自己處理的這一點觀察的時候，自治殖民地，驟然看來，好像和殖民的保護地沒有什麼不同；可是，兩者底異點，不可單依統治底外形而定，應當更進一步，追溯他們發達底途徑，然後可以區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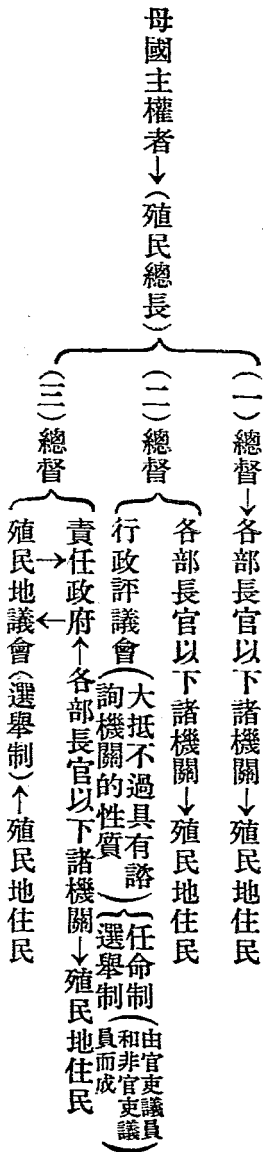
自治殖民地，是經過了殖民地統治底各種形式，漸漸發達到可以自立的地位的；所以，由這一點看起來，自治殖民地，是一種最進了步的殖民地底形態。可是，殖民的保護地，是因與別的強國締結保護條約，拋棄從來獨立的享有了主權底一部，對於自己底自主權，加以制限，漸次對於他國發

生了從屬的關係；所以，從國家的生存這一點看起來，卻不得不說他在退步的路途上了。殖民的保護地，將來到了國力恢復內治外交上不以他國底援助爲必要的時候，固然也未嘗不可脫去從屬的地位，重行享有完全的自主權；可是，事實上，一旦陷入從屬的地位的時候，主權底恢復，決不是容易的事情；外政固不消說，就是內政上，也免不了受着保護國底不斷的干涉。至於自治殖民地，卻大不然：縱然外政上還是從屬於母國底主權，而關於內政，卻已經達到不受母國干涉的地位了。況且近來這種殖民地進步底結果，連外政上，也有漸漸脫離母國主權者的傾向；比方，近來坎拿大有將直接派遣駐美使臣的消息，就是退一步講，自治殖民地，縱不直接派遣駐外使臣，而他們於實際上，有些已經進步到了反轉來干涉母國對外方針的地位了；比方，英國底帝國會議，就是由各殖民地代表參加以決定英帝國對外方針的一種組織，而且這次巴黎底和平會議席上，竟有殖民地代表底縱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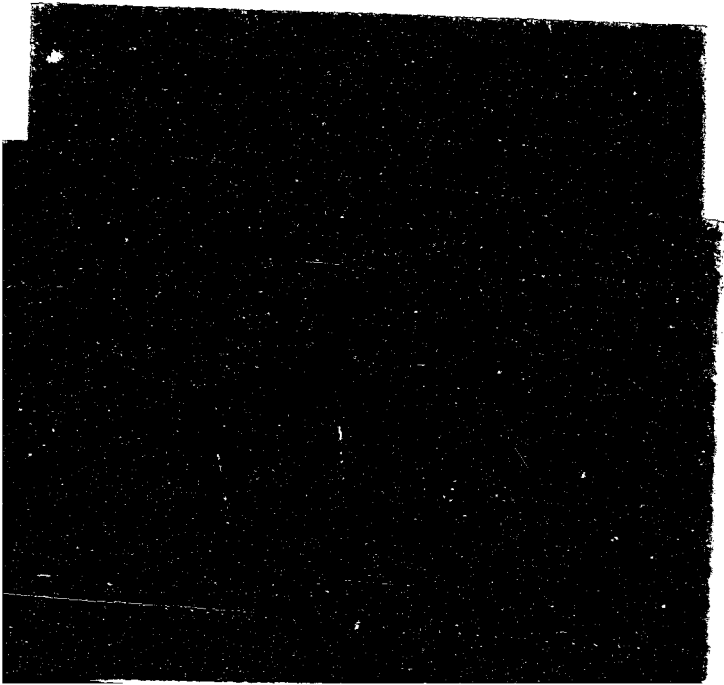
因殖民地底文化程度和獲得法方法的不同，統治上固然也不得不發生差異；可是，照普通的順序，除開領有野蠻未開化的地方作爲殖民地的情形以外，大抵最初實行保護統治，專於扶殖本

國底政權，然後漸漸移入直接統治，這是常有的事情。若是殖民地住民原有比較的進步了的文化，或是文明國民移入漸多的時候，如果單純專制的統治方法，使他們絕對的服從母國，卻反有誘發殖民地住民反抗心的危險；所以，殖民地底發達，到了某種程度的時候，採用自治主義，容納民意，這不可不說是一種自然之勢。可是，這裏有個應該注意的地方，就是，如果採用自治主義，一方面要設置代表民意的立法機關，一方卻要設立責任政府；否則，自治主義，終要歸於有名無實。何以故呢？因為，立法機關，無論怎樣努力尊重民意，若是行政機關立於全然不負責任的地位，那末，適合民意的統治，終久無望；現今自治統治的殖民地，所以代議制度和責任政府兩者並立，也是因為這個道理。

把以上所述保護統治和特許統治以外的殖民地統治底形勢，簡單的表示出來，可如下表：



右表中，(一)和(二)爲直接統治底形式，(三)爲自治統治底形式。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民 殖

著 湘 阮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者刷印兼行發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 行 發

版初月十年九十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

COLONIZATION

By

YŪAN SIA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0

All Rights Reserved

039083



2121.6